

国寿安保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
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7 月 19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7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寿安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 (FOF)
基金主代码	0135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5 月 1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7,642,312.7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下行风险的基础上，力争通过科学合理的大类资产配置与专业深入的基金品种选择，实现基金资产净值的持续稳健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目标日期到期日前，主要采用目标日期策略进行资产配置。即随着所设定目标日期 2030 年的临近，逐步降低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增加非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下行风险的前提下确定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并通过全方位的定量和定性分析方法精选出优质基金组成投资组合，以期达到风险收益的优化平衡，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基金合同生效-2024 年：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50%) 2025-2027 年：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3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35%) 2028-2030 年：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高于

	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债券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 (FOF) A	国寿安保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 (FOF) Y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510	01790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25,153,931.71 份	2,488,381.07 份

注：本基金自 2023 年 2 月 15 日起增设 Y 类基金份额，根据投资者交易情况，Y 类基金份额实际计算起始日为 2023 年 3 月 8 日。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4 月 1 日 - 2025 年 6 月 30 日）	
	国寿安保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 (FOF) A	国寿安保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 (FOF) Y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66,427.21	171.64
2. 本期利润	3,446,700.26	40,768.0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3	0.016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08,025,352.66	2,324,958.9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239	0.9343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投资人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寿安保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 (FOF)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8%	0.35%	1.79%	0.37%	-0.11%	-0.02%
过去六个月	1.54%	0.30%	1.22%	0.35%	0.32%	-0.05%
过去一年	9.95%	0.59%	11.02%	0.65%	-1.07%	-0.06%
过去三年	-8.29%	0.55%	3.40%	0.53%	-11.69%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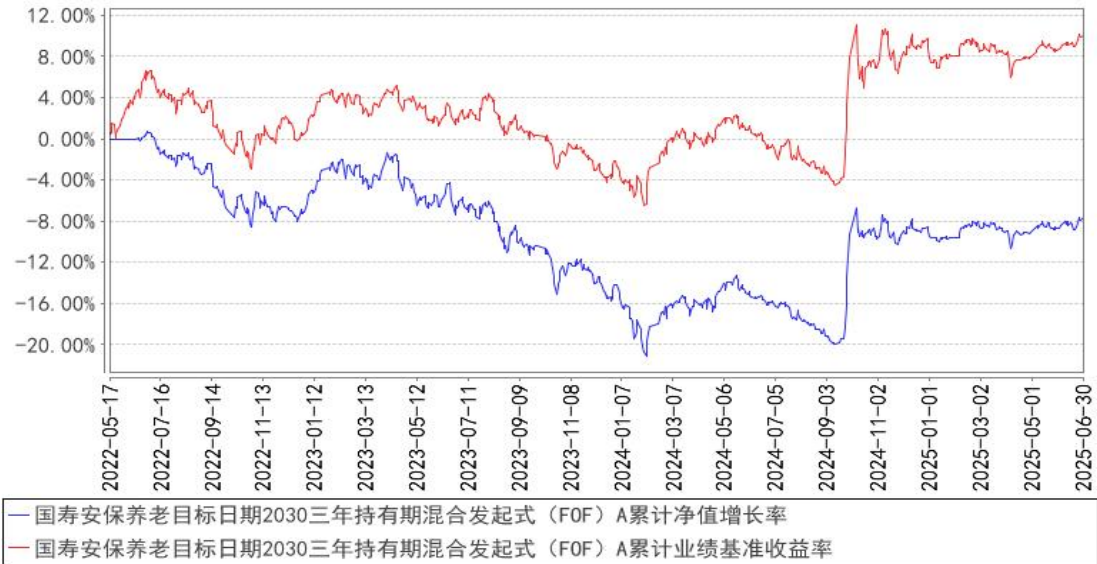
自基金合同生效 起至今	-7.61%	0.54%	10.08%	0.53%	-17.69%	0.01%
----------------	--------	-------	--------	-------	---------	-------

国寿安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 (FOF) Y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1%	0.35%	1.79%	0.37%	0.02%	-0.02%
过去六个月	1.78%	0.30%	1.22%	0.35%	0.56%	-0.05%
过去一年	10.49%	0.59%	11.02%	0.65%	-0.53%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 起至今	-3.01%	0.57%	6.48%	0.54%	-9.49%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寿安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 (FOF) 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国寿安保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 (FOF) Y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05 月 17 日，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和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A 类基金份额图示日期为 2022 年 05 月 17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Y 类基金份额图示日期为 2023 年 03 月 08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本基金自 2023 年 02 月 15 日起增设 Y 类基金份额，根据投资者交易情况，Y 类基金份额实际计算起始日为 2023 年 03 月 08 日。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龙南质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8 月 23 日	-	14 年	硕士，CFA，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11 月于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助理，2013 年 11 月加入国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宏观策略研究员。2021 年 9 月起任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2 年 8 月起担任国寿安保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基金经理。

张志雄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5 月 17 日	-	16 年	管理学硕士，2009 年 8 月至 2019 年 1 月就职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资产配置、组合管理、固定收益和权益投资管理工作。2019 年 2 月加入国寿安保基金资产配置部，现任国寿安保策略优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国寿安保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	----------	-----------------	---	------	--

注：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职日期。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国寿安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本基金管理人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进行了同向交易价差分析，采用不同的时间窗口，假设不同组合间价差为零，进行了 T 分布检验。经分析，本报告期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间有同向交易价差异常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形。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季度初期，中美贸易冲突冲击下国内权益市场短期急速大跌，后续随着贸易谈判

进展以及国内政策措施出台，市场震荡上涨，行业板块分化。国内经济稳定，流动性宽松，债券收益率下行至历史低位后维持震荡走势。

报告期内，组合在权益市场大跌企稳后适时提高仓位水平，增配成长板块，并在上涨至阶段高位区域后适度止盈，同时结合市场走势和行业变化适时调整持仓结构。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国寿安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 (FOF)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239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68%；截至本报告期末国寿安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 (FOF) Y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34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8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7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187,696,594.31	87.51
3	固定收益投资	12,037,081.64	5.61
	其中：债券	12,037,081.64	5.6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588,606.54	6.80
8	其他资产	152,708.97	0.07
9	合计	214,474,991.4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2,037,081.64	5.7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2,037,081.64	5.7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73	25 国债 08	120,000	12,037,081.64	5.7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0,708.5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2,000.4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2,708.9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基金中基金**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511360	海富通中证短融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80,000.00	20,154,420.00	9.58	否
2	511220	海富通上证城投债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780,000.00	18,341,120.00	8.72	否
3	002920	中欧短债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10,765,712.88	11,454,718.50	5.45	否
4	511030	平安中高等级公	交易型开放式	99,960.00	10,606,355.76	5.04	否

		司债利差因子 ETF	(ETF)				
5	511990	华宝添益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00,377.00	10,038,302.26	4.77	否
6	511880	银华日利	交易型开放式 (ETF)	90,000.00	9,059,436.00	4.31	否
7	510310	易方达沪深 300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900,000.00	7,398,600.00	3.52	否
8	159845	华夏中证 1000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2,800,000.00	7,302,400.00	3.47	否
9	010625	富国稳健增长混 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10,231,697.27	6,939,137.09	3.30	否
10	040023	华安可转债债券 B 类	契约型开放式	2,698,911.58	5,200,802.61	2.47	否

6.1.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明细

无。

6.1.2 报告期末基金持有的全部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情况

无。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 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 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174.05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34,352.70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168,991.63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41,117.98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17,195.26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转换费（元）	4,414.81	-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得收取申购费、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无。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寿安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 (FOF) A	国寿安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 (FOF) Y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25,084,224.76	2,283,548.9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9,936.70	204,832.1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29.75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5,153,931.71	2,488,381.07

注：报告期内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资和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国寿安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 (FOF) A	国寿安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 (FOF) Y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63,528,189.22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63,528,189.22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27.91	—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交易本基金。

§ 9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63,528,189.22	27.91	10,001,800.18	4.39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63,528,189.22	27.91	10,001,800.18	4.39	3 年

§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50401~20250630	161,236,160.38	0.00	0.00	161,236,160.38	70.83
	2	20250401~20250630	63,528,189.22	0.00	0.00	63,528,189.22	27.91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形，可能存在大额赎回的风险，并导致基金净值波动。此外，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大幅减小，不利于基金的正常运作。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并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10.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1 中国证监会批准国寿安保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募集的文件

11.1.2 《国寿安保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11.1.3 《国寿安保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11.1.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1.1.5 报告期内国寿安保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1.1.6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1.2 存放地点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院盈泰商务中心 2 号楼 11 层

11.3 查阅方式

11.3.1 营业时间内到本公司免费查阅

11.3.2 登录本公司网站查阅基金产品相关信息: www.gsfunds.com.cn

11.3.3 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垂询: 4009-258-258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9 日